

证券代码：831250
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简称：维涅斯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股

浙江维涅斯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决定不再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改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1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2月10日在浙江维涅斯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各位董事。会议由董事长吴坤燊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一致审议并通过了《变更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2、公司拟于2015年2月26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议案进行审议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1、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宁波分所；
负责人：俞德昌；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
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

审计业务，出具相关报告；承办会计咨询、会计服务业务。

2、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浙江维涅斯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2月11日